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 查 令

2020（第0111号）

被追查人姓名：江伟松
所在单位名称：中国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检察院
职务：检察长
涉案相关责任人：广州市番禺区钟村派出所所长 李国明，广州市番禺区公安分局局长 李育林，广州市番禺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陈耀泉，广州市番禺区看守所所长 张粤生，以及参与此次迫害的涉案相关责任人。
涉及案情：
你于 2020年6月，参与或参与指挥非法批捕、构陷被害人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法轮功学员刘金焕。被害人现在被非法关押。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受国际人权法和中国宪法的保护。上述责任人员的迫害行为涉嫌触犯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六条群体灭绝罪、第七条危害人类罪，同时违反中国宪法第三十六条。

本组织对被追查人及涉案相关责任人所涉嫌的罪行，进行追踪调查，收集证据；同时向社会上的知情人，广泛搜集上述人员的个人信息、家庭成员信息、国内国外的资产信息，以及其它刑事、经济犯罪事实。经调查后，根据《马格尼茨基法案》，将调查结果和信息提交给国际社会和相关国家的政府部门，由他们对其进行民事制裁。所有证据将在未来的刑事诉讼时，提交到特别刑事法庭。

本追查令发布 30 天内，如经查证，被追查人及涉案相关责任人停止迫害犯罪，释放被害人，本追查程序将中止。

本追查令发送时间： 2020 年7月3日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追查国际）
举报电话：001 347-448-5790；传真：001 347-402-1444
举报邮址：P.O. Box 84，New York, NY, 10116，USA
举报网址：https://www.zhuichaguoji.org/node/3387, http://zhuichaguoji.org

附带说明：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在全球范围内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追查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都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罪责。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

《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属于普遍管辖权。国际刑事法庭对于拒绝参加的国家的被告，强制行使管辖权。

案情摘要：

2020年5月18日，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公安局与钟村派出所警察，将当地法轮功学员刘金焕绑架并非法抄家，后将刘金焕非法关押到番禺区看守所。

2020年6月16日，刘金焕被广州市番禺区检察院非法批捕。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责任人：

广州市番禺区检察院检察长	江伟松：13570212872、020-84707442、84707355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派出所所长	李国明：020-34771349、84771234、84771401、84823320
广州市番禺区公安分局局长（区政法委书记）	李育林：020-84812338、84833083、84819210
广州市番禺区公安分局副局长（分管国保大队）	陈耀泉：020-84812338、84833083、84819210
广州市番禺区看守所所长	张粤生：020-84734651、13809204688